

# 市政統計週報

(第 57 號)

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 
89年6月7日  
89年6月7日  
聯絡人：陳建志  
電話：(02) 2720-3221

**【提要】**根據「臺北市市民通勤通學概況調查」結果顯示，本市就業之市民其主要通勤方式以機車為主占 31.8%，小客車占 28.8%次之；平均通勤時間為 24.2 分鐘。本市學生之主要交通工具以徒步為主占 38.7%，其次則為中大型汽車占 30.7%；平均通學時間為 19.9 分鐘。

為明瞭居住於臺北市之市民，由住家前往工作地點或學校上課，所使用的交通工具與花費的時間，本府特於今年三月間辦理「臺北市市民通勤通學概況調查」，調查結果顯示，本市就業之市民主要通勤方式以機車為主者占 31.8%，其次為使用小客車者占 28.8%，其餘依序為中大型汽車(18.1%)、徒步(13.7%)、捷運(5.8%)、自行車(1.2%)及火車(0.5%)等；依就業者性別觀察，男性通勤方式仍以機車、小客車為主，而女性則有三成搭乘中大型汽車。市民平均通勤時間為 24.2 分鐘，其中以 16 至 30 分鐘者最多占 37.2%，15 分鐘以內者占 36.2%次之；就通勤所使用之交通工具別分，以機車、小客車為主要工具者平均通勤時間分別為 21.2 分鐘及 27.2 分鐘，以中大型汽車為主要方式者的平均通勤時間則達 36 分鐘，高於捷運的 27.3 分鐘，顯示利用捷運系統可有效節省通勤時間。

本市學生主要通學方式以徒步為主者占 38.7%為最多，乘坐中大型汽車者占 30.7%次之，其餘依序為搭乘機車(14.4%)、小客車(8.0%)、捷運(6.9%)、自行車(1.1%)、火車(0.1%)等。平均通學時間為 19.9 分鐘，有五成以上(55.6%)學生通學時間在 15 分鐘以內，16 至 30 分鐘者占 25.2%次之；就通學所使用之交通工具別分，以徒步、自行車與小客車方式所花費的通學時間最短，平均花費時間分別為 8.9 分鐘、9.5 分鐘及 13.7 分鐘；而以中大型汽車、捷運為通學方式者所花的時間較長，分別為 32.9 分鐘及 29.9 分鐘。

根據受查者表示，本市就業之市民主要通勤方式與去年相較，差別不大，較明顯的為搭乘捷運者由去年占 3.0%增加為 5.8%，增加 2.8 個百分點，以中大型汽車為主要通勤方式者，則由去年占 20.0%減少為 18.1%，降低 1.9 個百分點。平均通勤時間較去年約快 1.0 分鐘，有 83.6%就業者認為今年通勤時間與去年一樣，12.3%認為今年時間較快，平均約快 12.9 分鐘，僅有 4.2%者認為今年通勤時間較去年為慢，平均約慢 13.2 分鐘。學生主要通學方式以搭乘捷運較去年增加 3.8 個百分點最多，騎乘機車增加 1.4 個百分點次之；至於徒步與搭乘中大型汽車者，則較去年分別減少 2.8 及 2.1 個百分點。在通學時間方面，今年就學者較去年平均快 0.6 分鐘，其中有 83.1%就學者認為今年通學時間與去年一樣，10.6%認為今年時間較快，平均約快 15.5 分鐘，僅有 6.3%學生認為今年通學時間較去年為慢，平均約慢 17.2 分鐘。

※本週報自 88.5.11 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。

※※本處網址[www.dbas.taipei.gov.tw](http://www.dbas.taipei.gov.tw)。

市府網址[www.taipei.gov.tw](http://www.taipei.gov.tw)分類服務之市政統計。

### 臺北市市民通勤通學方式

項 目	就 業 者						就 學 者	
	結 構 比 (%)			使 用 時 間 (分鐘)			結 構 比 (%)	使 用 時 間 (分鐘)
		男	女		男	女		
總 計	100.0	100.0	100.0	24.2	25.0	23.2	100.0	19.9
徒 步	13.7	③ 11.2	16.8	8.2	8.1	8.4	① 38.7	8.9
自 行 車	1.2	0.4	2.3	9.5	12.8	8.7	1.1	9.5
機 車	① 31.8	① 39.4	② 22.1	21.2	22.1	19.2	③ 14.4	20.4
中 大 型 汽 車	③ 18.1	9.0	① 30.1	36.0	42.4	33.4	② 30.7	32.9
火 車	0.5	0.3	0.9	50.9	82.9	38.1	0.1	97.3
小 客 車	② 28.8	② 35.6	③ 19.8	27.2	28.4	24.6	8.0	13.7
捷 運	5.8	4.2	8.0	27.3	28.7	26.3	6.9	29.9

### 今年與去年通勤通學時間比較

項 目	就 業 者		就 學 者	
	結 構 比 (%)	較 去 年 增 減 (分鐘)	結 構 比 (%)	較 去 年 增 減 (分鐘)
總 計	100.0	-1.0	100.0	-0.6
認 為 較 快	12.3	-12.9	10.6	-15.5
認 為 不 變	83.6	—	83.1	—
認 為 較 慢	4.2	13.2	6.3	17.2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89 年 3 月「臺北市市民通勤通學概況調查」。